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召集召开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1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 时 30 分，会期半天。
- 3、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新开路 239 号荣盛地产大厦十楼会议室。
- 4、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5、股权登记日：2011 年 6 月 13 日。

二、会议审议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 2011 年 6 月 1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2）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1年6月15日—6月16日上午9点—12点；
下午15点—17点

(3) 登记及联系地址：廊坊市新开路239号荣盛地产大厦12楼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邮政编码：065000

联 系 人：李冰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一一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 2011 年 6 月 13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 拟参加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